

北京颐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坞嘉园西里拆迁安置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0月30日，北京颐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北坞嘉园西里拆迁安置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镇闵庄路北侧，属于房地产开发类项目。本项目总用地面积11.59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3.48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住宅、商业楼及配套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年11月，中国航空规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北坞嘉园西里拆迁安置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1年12月，北京市环境保护局以《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北坞嘉园西里拆迁安置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京环审[2011]566号）同意项目建设。

2011年10月，项目开工建设（北京重点工程，绿色通道项目，提前启动）；2014年9月，项目竣工达到入住条件；2019年12月，基本完成住户的入住工作。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75000万元，环保投资为2212.75万元，占总投资的2.9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北坞嘉园西里拆迁安置房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及相关环境保护设施，不包括配套公建的对外经营活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及主要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外排的废水主要为住宅、配套公建排放生活污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清河污水处理厂。本项目预留市政中水接口。

（二）废气

本项目主要排放的废气为地下车库的汽车尾气（CO、NO_x、碳氢化合物）。地下车库采用机械排风，排风亭位于项目绿地内。

本项目采用不低于3级壁挂炉。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水泵、锅炉、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选择低噪设备、布置于建筑室内、采取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临路住宅均安装隔声外窗。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绿化垃圾，分类收集，由京安艺创（北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清运，日产日清。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4个污水排口的各项污染物浓度均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3中限值要求。

2.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处CO、NO_x、碳氢化合物的无组织监控点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3中II时段排放限值。

3.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和夜间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

4. 总量

依据本次验收监测计算，本项目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29.07 t/a 和 2.23 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及时、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北坞嘉园西里拆迁安置房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要求，配套实施了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技术资料齐备，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一)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稳定运行，以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北京颐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杨建超 刘艳南 胡元峰 解恩维 洪 朱进 简丽
汪成